

中共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

陕路纪发〔2015〕2号

中共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 关于开展党风廉政警示教育月活动的通知

各单位党委、纪委：

为推进集团公司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贯彻落实，加强各级党委、纪委“两个责任”和“一岗双责”的落实工作，促使广大党员干部特别是领导干部自觉做到拒腐防变，警钟长鸣，结合集团公司纪委2015年两次专项检查结果和总经理赵之胜在年中工作会议上的要求，经集团公司纪委研究，决定开展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党风廉政警示教育月活动，现就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严明党的纪律 遵守党的规矩 重申“两个责任”
筑牢反腐倡廉思想防线

二、活动目的

加强反腐倡廉建设，明确各级党委、纪委的“两个责任”，党员

领导干部的“一岗双责”，推进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的落实，不断增强广大党员干部的执行力和制度的约束力，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时刻保持清醒头脑，洁身自爱，防微杜渐，筑牢反腐倡廉思想防线。

三、教育对象

集团公司各单位广大党员干部。重点是各分子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在建项目，以及涉及“人权、财权、事权”等重点岗位的党员干部及工作人员。

四、活动时间

2015年9月1日至9月30日

五、活动内容

1、警示教育。分正反两个方面：一是观看“四有”书记《谷文昌》纪录片，正面激励广大党员干部做“三严三实”的好干部；二是观看中纪委宣传部发行的《作风建设永远在路上》，引导广大党员干部时刻筑牢思想防线，勿以恶小而为之；

2、专题讲座。集团公司拟于9月下旬组织开展一次中层以上党员领导干部集中学习——关于落实“两个责任”和“一岗双责”专题讲座；

3、自学读本。一是学习《习近平关于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论述摘编》；二是学习中共中央党校出版社出版的《反腐倡廉警示读本——高官腐败案例剖析》；

4、廉洁过“双节”。一是结合集团党委“三严三实”活动方案和本次教育月活动要求，加强宣传教育，提高广大党员干部廉

洁自律意识；二是把中央“八项规定”贯穿始终，加强对广大党员干部的党风党纪、廉洁从业和艰苦奋斗教育，增强广大党员干部的法纪观念和拒腐防变能力，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大力弘扬新风正气、自觉抵制歪风邪气，防止不廉洁行为的发生。

六、其他事项

1、本次教育月活动所有视频由各基层单位统一到集团公司党群工作部拷取；自学读本统一在集团公司党群工作部领取；专题讲座时间另行通知；

2、本次教育月活动由基层党委、纪委根据各单位实际情况，灵活掌握，自行组织；

3、各单位纪委可根据集团公司党风廉政建设调查问卷统计结果，切合本公司实际情况，自行增加其他教育学习内容；

4、教育月活动结束后，各单位纪委将活动开展情况以书面形式上报集团公司党群工作部。

联系人：程伟辉 电话：83118896

中共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纪律检查委员会

2015年9月1日

抄送：集团党委委员，纪委委员，各领导，各部门，档。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党群工作部

2015年9月1日发

共印21份